** 臺北市就業服務處台北人力銀行**

**「青年職涯 X 就業博覽會」**

廠商報名表（公會專區）

活動時間：114年3月22日（星期六）10：30~16：00

 活動地點：花博爭艷館（臺北市中山區玉門街1號）

|  |  |  |  |
| --- | --- | --- | --- |
| **公司名稱** | (對外露出，請使用公司統編名稱) | **統一編號** |  |
| **承辦人姓名** |  | **Email** |  |
| **部門/職稱** |  | **聯絡電話****（分機）** |  |
| **公司地址** | (6碼郵遞區號) **（地區名請用「臺」）** |
| **產業類別** | **（**[**依主計總處統計**](https://www.stat.gov.tw/standardindustrialclassification.aspx?n=3144&sms=0&rid=11)**）** |
| **報名規範內容** |
| 必要條件 | 1.招募職缺50%以上起薪達4萬元以上，另每筆職缺皆需達3.5萬元以上（時薪除外）。2.釋出職務至少1筆內勤類職缺（例如：企劃人員/客服專員/行政人員/研發人員/採購人員…等）。3.工作機會數需達10人以上。 |
| 評選參考項目 |  本活動並非報名即錄取，受限於場地空間及活動經費有限，若報名企業超過可容納攤位數，本處將參考以下5項評選條件，綜合評選出最優於求職者或活動宣傳之企業，未入選企業敬請見諒。1.前一年度獲得本處辦理之中高齡者暨高齡者友善企業認證的企業或菁業奬的企業。 2.招募職缺70%以上起薪達4萬元以上。 3.釋出職務達5筆以上的內勤類職缺。 4.工作機會數在臺北市占70%以上。 5.企業願協助本次活動共同宣傳之項目多寡。(一)網路社群：宣傳徵才企業為本次活動進行網路社群宣傳並TAG「台北人力銀行」。⦁ 圖文宣傳1則 ⦁ 拍攝短影片宣傳1則(二)企業求才平台：活動前14天共同宣傳，並將活動資訊曝光於企業各求才平台，宣傳文字及圖檔由台北人力銀行提供。⦁ 活動文字內容。 ⦁ 活動圖檔。(三)企業自身資源（1）線上資源 ⦁ 企業APP對會員發本次徵才簡訊。  ⦁ 企業官方line或門市社群發送本次徵才活動。 ⦁ 企業官網首頁推播。（2）線下資源 ⦁ 事先預約各求職平台上的求職者至現場面試。 ⦁ 利用各門市張貼或露出活動資訊。(四)其他：如徵才企業有其他共同曝光方式，請寫出可曝光管道及方式。 |
| 活動停權 | 徵才公司應無大量解僱、重大勞資爭議及減班休息之情形，如查核屬實將撤銷徵才公司報名機會。 |
| 其他規範 | 1.公開揭示所提供職缺之薪資範圍。（依雇主招募員工公開揭示或告知職缺薪資範圍指導原則揭示）。2.所有工作內容和工作時間需符合勞基法規範。3.所有職缺錄用人員之勞、健保需加保於報名公司下，並不得為派遣或承攬之職務。4.若所提供職缺需派駐柬埔寨、緬甸、菲律賓、泰國、寮國、阿伯聯合大公國、土耳其、肯亞、烏干達等 9 個國家，煩請提供經濟部投資審議司許可於該派駐地點投資之公文。 |
| *⮚⮚⮚所提供職缺需符合審核方式之必要條件，必要條件如上所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職缺名稱****薪資由高至低****排序** | **工作內容** | **具備條件(50字以內)****例如:學歷／科系／工作經驗／語文條件／擅長工具／工作技能／其他條件…等，以上僅供參考，有特別需求在列出即可。** | **薪資** | **名額** | **工作地點****（地區名請用「臺」）** | **類別** | **工作時間****休假制度** |
| 範例 | 電話客服專員 | 1.客服中心訂購商品服務電話接聽2.客戶訴願處理3.各項話務作業支援 | 高中以上1.電話客服經驗者尤佳 2.中文打字每分鐘30個字以上。3.具抗壓性及客訴處理能力。4.可配合輪班。 | 月薪35,000〜40,000元 | 1 | 臺北市松山區 | 6 | □日:□中班:□夜班:■輪班:週休 日月休 日輪休 日其它: |
| 1 |  |  |  |  |  |  |  | □日:\_\_\_\_\_\_\_\_□中班:□夜班:□輪班:週休 日月休 日輪休 日其它: |
| 2 |  |  |  |  |  |  |  | □日:\_\_\_\_\_\_\_\_□中班:□夜班:□輪班:週休 日月休 日輪休 日其它: |

**※補充說明※**

**「類別」:請依以下說明為職務分類，在框中填入數字即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經營／行政／總務** | **2** | **業務／貿易／銷售** | **3** | **人資／法務／智財** | **4** | **財務／金融／保險** |
| **5** | **廣告／公關／設計** | **6** | **客服／門市** | **7** | **工程／研發／生技** | **8** | **資訊／軟體／系統** |
| **9** | **品管／製造／環衛** | **10** | **技術／維修／操作** | **11** | **營建／製圖／施作** | **12** | **新聞／出版／印刷** |
| **13** | **傳播／娛樂／藝術** | **14** | **教育／學術／研究** | **15** | **物流／運輸／資材** | **16** | **旅遊／餐飲／休閒** |
| **17** | **醫療／美容／保健** | **18** | **保全／軍警消** | **19** | **清潔／家事／保姆** | **20** | **農林漁牧相關** |
| **21** | **行銷／企劃／專案** | **22** | **其他職類** |  |  |  |  |

**【報名注意事項】(非常重要，請務必詳讀)**

|  |
| --- |
| 1.本次報名所提供之職缺、薪資等相關資訊，皆會露出於本次活動期間之各種宣傳及製作物上，報名表繳交截止日後，僅開放活動網頁上職缺及相關資訊修改之服務，以利後續活動宣傳及資訊露出之正確性，惠請貴公司審慎提供報名之職缺及相關資訊。2.活動現場請一律使用本處制式履歷表供求職者填寫，參與廠商於當日應配合使用，本處會將當日應徵者履歷複印1份作為建檔及後續就業服務用途，惠請配合。3.數據統計：參與廠商應配合提供下列數據，以利主辦單位統計媒合成果。 當日初媒人數：活動期間應配合填寫「辦理現場徵才活動應徵人員名冊」，並提供「面試人次」、「初步媒合人數」等統計數據。 4.本徵才活動嚴禁進行商業活動，請參與廠商務必配合。5.保密切結基於臺北市就業服務處所辦理之本次就業博覽會，蒐集並使用，蒐集並使用之求職者個人資料（包含姓名、生日、身份證字號、電話、住址、電子信箱等其他足資識別該個人之資料），在未經當事人同意之下，絕不會將求職者的個人資料提供予任何與本公司徵才無關之第三人，或移作其他目的使用。6.未能配合上述5項，或入選後告知無法參加活動、當日臨時缺席、未依規定遲到早退者，2年內無法參加本處舉辦之大型就業博覽會。7.公司提供職缺、薪資等相關資料，需依據勞動部「雇主招募員工公開揭示或告知職缺薪資範圍指導原則」，如有不實，致使勞資爭議，應負一切法律責任。 |
| **※**本公司願意遵守本次活動【報名注意事項】等相關內容，並於活動當日配合大會人員提供相關資料。 | **請簽名** | **請加蓋貴公司部門章戳或足以代表公司印鑑** |
|  |  |